

证券代码：836708

证券简称：中裕广恒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## 中裕广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中裕广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，拟向公司控股股东孙晓乐先生借款，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。借款期限：2023年6月1日至2024年5月31日，可根据公司资金情况提前偿还。

孙晓乐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，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 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3年5月30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拟向公司提供借款》议案，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赞成票数5票，反对票数0票，弃权票数0票，回避票数0票。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由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借款，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情形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规定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故关联董事孙晓乐无需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 1. 自然人

姓名：孙晓乐

住所：郑州市中原区伏牛南路5号院5号楼1单元1001号

关联关系：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 三、定价情况

### （一）定价依据

关联方拟为公司提供无息借款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遵循公平、自愿原则，公司无需支付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### 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息借款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，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因经营需要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孙晓乐拟在2023年6月1日至2024年5月31日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的借款，本次借款无利息，可根据公司资金情况提前归还。

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的借款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为公司持续、稳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是合理、必要和真实的。

### 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股东为公司提供无偿借款，体现了公司股东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巨大支持，且公司对该项借款不提供相应的抵押，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。

**六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中裕广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中裕广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31日